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9月2日,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 司") 指定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 巨潮资讯网刊载了《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19-071), 监事袁思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,300,371股(占 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2627%),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或3个 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(窗口期内不减持),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 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5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.0657%)(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 事项,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)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2019年9月7日,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72), 监事袁思旭先生于2019年9月6日,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287,4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328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

2019年9月26日,公司收到监事袁思旭发来《股份减持实施告知函》,截至2019年9月26日,袁思旭先生已累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合计575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0.0657%),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本次减持计划中约定的减持股数,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 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减持原因: 个人资金需要。
- 2、减持股份来源: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;公司实施 2015年度、2018年度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。
- 3、减持数量及占公司股本的比例:本减持计划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5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.0657%)。(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,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)
- 4、减持期间:集中竞价自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(窗口期不减持);大宗交易自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(窗口期不减持)。
 - 5、减持方式: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。
 - 6、减持价格: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确定。



二、股份减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监事袁思旭先生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,具体减持情况如下:

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成交均价	减持数 量 (股)	减持股份占公 司总股份比例
袁思旭	集中竞价 交易	/	/	/	/
	大宗交易	2019年9月6日至 2019年9月26日	31.99元/股	575,000	0. 0657%
		575,000	0. 0657%		

三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MANAW.	从似区域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	合计持有股份	2,300,371	0. 2627%	1,725,371	0. 1971%
袁思旭	其中: 无限售条 件股份	575,093	0. 0657%	93	0. 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725,278	0. 1970%	1,725,278	0. 1970%

四、其他说明

袁思旭先生作为公司监事,承诺: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,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,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。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,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

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; 离职后半年内,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; 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 票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%。

截至本公告日,袁思旭先生严格遵守上述承诺事项,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。

五、 相关风险提示

- 1、公司监事袁思旭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,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。
- 2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 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 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3、袁思旭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,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1、袁思旭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实施告知函》。

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

